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于公司三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25年3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验成果。

具体财务决算数据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十节 财务报告”内容，具体详见2025年3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

良好的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保证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有效地执行。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及其他服务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均为自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有效。综合授信项下的业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理、保函、信用证、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有利于保证公司银行授信的延续性，可以更好的支持公司的业务拓展，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运营能力。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二、全体监事以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表决《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津贴标准为每年人民币 10 万元整（含税）/人。

2、监事薪酬方案

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对标行业、匹配市场的基本原则确定薪酬标准。

由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或津贴，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本次授权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由管理层根据经营情况测算，公司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实施的灵活度，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收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指派专人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市场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规范化运行，严格控制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